

蓝山县林业局文件

蓝林字〔2020〕45号

关于印发《蓝山县林业局 2020 年打击侵权假冒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

相关股、站、室、队：

现将《蓝山县林业局 2020 年打击侵权假冒宣传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蓝山县林业局 2020 年打击侵权假冒宣传工作方案



蓝山县林业局

2020年打击侵权假冒宣传工作方案

为了更好推动我县打击生产经营假冒伪劣种苗、侵犯植物新品种权行为的工作有效落实，根据《永州市林业局关于印发〈2020年永州市林业行业打击侵权假冒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宣传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为指导，以规范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完善授权植物新品种权保护机制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围绕重点领域治理动态宣传、重要政策法规解读宣贯，多部门联动推进、多措并举，为开展打击生产经营假冒伪劣种苗、侵犯植物新品种权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二、宣传目标

通过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公众植物新品种权保护意识，规范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确保林木种苗质量安全，展示我县林业行业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生产经营假冒伪劣种苗工作突出成果，不断提升打击制售假冒伪劣林木种苗和侵犯植物新品种权行

行政执法能力。

三、宣传原则

(一) 坚持正确引导。着眼于统一思想、形成合力，紧扣打击侵权假冒工作这一主题。

(二) 突出宣传重点。根据今年打击侵权假冒工作任务，突出不同阶段的宣传重点，凸显我县特色。

(三) 坚持群众路线。注重依靠群众，贴近群众，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参与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共享打假成果。

四、宣传重点

大力宣传上级关于打击侵权假冒、保护知识产权的重大决策部署，宣传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的相关措施，全面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

五、宣传内容

(一) 报道活动情况。报道全县打击侵犯植物新品种权和林木种苗行政执法活动情况。加强打击侵犯植物新品种权和林木种苗行政执法过程中的新闻报道，宣传苗木集中销毁等的图片、视频，提高新品种权人和苗农的维权意识。

(二) 宣传政策法规。宣传林业种苗质量监管、植物新品种产权领域的法律法规、科研成果、标准技术。通过开展“4.26”知识产权宣传周主题活动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广泛宣传相关法律

法规、科研成果、标准技术，推介我县获授权的林业植物新品种和通过审（认）定的林木良种，展示近年来我县林业领域主要科研成果、专利技术。

（三）开展执法培训。通过集中培训宣贯《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办法》及《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湖南省油茶苗木质量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提升执法能力，营造依法治种、依法用种的良好氛围。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根据我县工作实际制定宣传方案，明确责任主体，确定专人负责，加强林业职能内部协调与外部沟通，制定计划，有序推进，确保宣传工作的连续性和时效性。

（二）创新宣传方式。深入挖掘本年度打击侵权假冒工作典型案例，严格审核宣传内容，及时收集相关素材。拓宽宣传载体，依托报纸、杂志、宣传册、在线专题访谈、电视新闻、广播等多种渠道宣传展示我县林业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突出成果；创新宣传方式，利用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打造融媒体宣传矩阵，积极主动向媒体提供宣传素材，稳妥回应诉求。

（三）重视信息报送。从2020年5月起至9月，我县每月向市局“双打”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推送1-2条工作开展新闻宣传报道。于9月10日前，报送展现打击侵权假冒工作特色与成效的总结及相关素材。

- 附件： 1. 蓝山县林业局 2020 年打击侵权假冒宣传工作领导小组
2. 蓝山县林业局 2020 年打击侵权假冒工作新闻宣传联络员名单

附件 1

蓝山县林业局 2020 年打击侵权假冒宣传工作 领导小组

蓝山县林业局为加强对 2020 年打击侵权假冒宣传工作的组织领导，决定成立蓝山县 2020 年打击侵权假冒宣传工作领导小组。

一、组织机构

组 长：李明真 局长
副 组 长：陈川河 副局长
廖昌贵 总工程师
成 员：吴云峰 林业综合执法大队队长
曾闽军 办公室主任
廖林翔 计财股股长
张爱军 造林股股长
曾莉青 绿化办主任
李淑湘 科技推广站站长
邓瑞雄 退耕办主任
李民辉 林业综合执法大队副队长
周 军 林业综合执法大队副队长
扶巧梅 造林股副股长

何 炳 塔下林业站站长
熊华宾 毛俊林业站站长
史兰宁 楠市林业站站长
赵建安 新圩林业站站长
李显华 大麻林业站站长
唐志鹏 荆竹林业站站长
欧增芳 大桥林业站站长
彭社好 汇源林业站站长
周文静 浆洞林业站站长

成员单位：林业综合执法大队、办公室、计财股、造林股、绿化办、科技推广站、退耕办及各林业站。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造林股，由张爱军任办公室主任，扶巧梅任新闻宣传联络员。

二、职责分工

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具体职责分工为：

1. **林业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植物新品种权、林木种苗和林产品行政执法检查、处罚和总结报送工作，负责提供法律法规支撑。
2. **办公室**。负责打击侵权假冒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间的统筹协调和打击侵权假冒工作信息公开工作。
3. **计财股**。负责活动工作经费的保障。
4. **造林股、绿化办、科技推广站、退耕办**。负责种苗质量抽查和质量监管相关工作及打击侵权假冒工作新闻宣传及信息报

送。

5. 林业站。负责工作的配合及线索收集。

三、报送信息

确定分管领导和联络员，专人负责打击侵权假冒工作新闻宣传及信息报送工作，确保上报材料及时、准确、全面。

附件 2

蓝山县林业局 2020 年打击侵权假冒宣传工作 分管领导及联络员

一、分管领导：廖昌贵 总工程师

联系电话：13974670478

二、联络员：扶巧梅

联系电话：18374647400